



证券代码:600543 证券简称:莫高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41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投资期限自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莫高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9)),该事项已经2017年6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7年6月21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莫高股份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29))。现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购买情况
2017年9月22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0万元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宁西大街证券营业部申购了广发证券“广发多添富4号X类177天期”理财产品,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兰州甘南路证券营业部申购了广发证券“广发多添富4号X类177天期”理财产品,2017年9月26日本次两笔理财申购确认。
- 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广发多添富4号X类177天期产品
2、产品代码:8760AK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管理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资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额:8,000万元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业绩基准:年化收益率5.7%
8、产品期限:177天,自2017年9月27日至2018年3月22日
三、公司与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宁西大街证券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鑫茂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7-075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为盘活闲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位于北京市海淀区海淀路19-1号2号5层517,518的房产(建筑面积约为117.14平方米)通过地产中介以各409.99万元分别出售给第三方,并于近日签订了《存量房屋买卖合同》及《存量房屋买卖合同补充协议》。

房屋地址	受让方名称	类别	住所	从事行业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海淀区海淀路19-1号2号5层517	北京四而致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个人	北京市海淀区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无
海淀区海淀路19-1号2号5层518	于立旗	个人	北京市海淀区	—	无

三、房产基本情况
所售房屋为楼房,坐落为北京市海淀区海淀路19-1号2号5层517,518,所在楼栋建筑总层数为15层,其中地上14层,地下1层,所在楼层为5层,建筑面积均为117.14平方米,房屋账面净值均为619,220.73元。房屋规划设计用途为公寓。

所售房屋目前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房屋买卖合同及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1、房屋权属情况:

房屋地址	所有权证号	填发单位	房屋性质	抵押情况	租赁情况
海淀区海淀路19-1号2号5层517	X京房权证市字第03026号	北京市建设委员会	商品房	未设定抵押	未将房屋出租
海淀区海淀路19-1号2号5层518	X京房权证市字第03028号	北京市建设委员会	商品房	未设定抵押	未将房屋出租

房屋地址	成交价格	付款方式及期限
海淀区海淀路19-1号2号5层517	4,099,900元	买受人于2017年6月1日已支付定金299,900元,剩余款项1,800,000元于买卖双方各自房屋买卖合同办理网签之日起三日内办理银行过户,买受人自过户当日一次性将剩余款项支付至卖方账户,公司于收到该笔款项当日与买受人共同办理房屋权属转移登记手续。
海淀区海淀路19-1号2号5层518	4,099,900元	买受人于2017年5月25日已支付定金299,900元,剩余款项1,230,000元买受人申请商业银行贷款,待取得商业银行批准放款证明后,双方各自办理房屋买卖合同,完成手续办理网签三日内办理银行过户,买受人在过户当日将剩余的1,600,000元一次性支付至卖方账户,公司于收到该笔款项当日与买受人共同办理房屋权属转移登记手续。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工程 公告编号:2017-043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063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8月2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66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3.93元。截至2010年8月30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563,238,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31,50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之前已支付承销保荐费2,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31,738,000.00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8月30日全部到位,扣除本次募集资金之前已支付的承销保荐费及其他上市发行费用8,412,656.73元,此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23,325,343.2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2010]第105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13年3月20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胜利路分理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胜利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鲁石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0年9月21日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述三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版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胜利路分理处	152348010000460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胜利支行	16030501290195049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鲁石化支行	37004163861050153022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与上述各家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执行,截止2017年9月19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三、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情况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包含利息)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17-060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为8,789,7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8,789,7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10月10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2016年4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06号),核准公司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合计不超过87,837,800股A股股票,根据上述核准,公司向1名特定对象深圳市架桥富凯九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789,722股,发行价格为14.79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2016年9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手续,并于2016年10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55,880,000股增至564,669,722股。此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的发行对象深圳市架桥富凯九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所认购的上述股份。截至本公告日,承诺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二)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深圳市架桥富凯九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对本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也不存在本公司对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17年10月10日(星期二)。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8,789,722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564,669,722股的1.56%。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158,880	7.64%	0	8,789,722	34,369,158	6.09%
高管锁定股	34,369,158	6.09%	0	34,369,158	34,369,158	6.09%
首发后限售股	8,789,722	1.56%	0	8,789,722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1,510,842	92.36%	8,789,722	0	530,300,564	93.91%
三、股份总额	564,669,722	100.00%	0	0	564,669,722	100.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武汉凡谷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严格履行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武汉凡谷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武汉凡谷对上述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机构对武汉凡谷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大额申购限额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生物科技指数(QDII)
基金代码	00109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7年9月28日 限制申购金额(人民币份额) 1,000,000元 限制申购金额(美元份额) 140,000美元 调整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生物科技指数人民币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01092
下属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9月28日起,将本基金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001092)调整为暂停单日单账户通过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累计超过1,000,000元(不含)的大额业务,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合计超过1,000,000元(不含),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本基金美元份额(基金代码:001093)调整为暂停单日单账户通过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累计超过140,000美元(不含)的大额业务,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合计超过140,000美元(不含),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

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8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限额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QDII)
基金代码	00036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7年9月28日 限制申购金额(人民币份额) 1,000,000元 限制申购金额(美元份额) 140,000美元 调整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人民币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00369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9月28日起,将本基金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000369)调整为暂停单日单账户通过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累计超过1,000,000元(不含)的大额业务,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合计超过1,000,000元(不含),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本基金美元份额(基金代码:000370)调整为暂停单日单账户通过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累计超过140,000美元(不含)的大额业务,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合计超过140,000美元(不含),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

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5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临2017-034号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9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光明中街18号美康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	票数 566,381,206 比例(%) 100	票数 0 比例(%) 0	票数 0 比例(%)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票数 17,587,490 比例(%) 100	票数 0 比例(%) 0	票数 0 比例(%)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会以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获得通过,形成本次股东大会的普通决议。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赵洋、刘盛、戴华
(二)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2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7年9月26日、2017年9月27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信息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17年9月26日、2017年9月27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公司信息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0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志坚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公司任职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持有股份(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流通股(万股)	最高减持限(万股)
刘志坚	董事长、总经理	19,652.60	22.78%	4,913.15	14,739.45

截至本公告日,刘志坚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9,652.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78%;累计质押公司股份9,9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刘志坚先生。
2、减持数量:不超过4,3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8%)。若在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3、股票来源:IPO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送转股。
4、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而定。
5、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6、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7、减持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刘志坚先生本次减持股票,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三、承诺履行情况
1、首发前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代购该部分股份。(目前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7日